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運作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 111 年 6 月依法成立，審計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 4 次。114 年 5 月 28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本屆(第二屆)審計委員會任期自 114 年 5 月 28 日至 117 年 5 月 27 日。

■各委員實際親自出席率：若委員因事無法出席者，則缺席者均委由一位獨立董事代理。

第一屆：黃寶成獨立董事 100%、詹鴻圖獨立董事 93.33%、細沼公獨立董事 93.33%。

第二屆：黃寶成獨立董事 100%、詹鴻圖獨立董事 100%、張煌椿獨立董事 100%。

■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工作重點說明：

114 年董事會成員全面改選，審計委員會委員由最新一屆獨立董事擔任委員，除決定委員會召集人與會議主席外，當年度主要工作事項包括：

- 1.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暨盈餘分配案。
- 2.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 3.公司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 4.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及委任案。
- 5.每季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核閱報告書稿本案。
- 6.財務暨會計主管屆齡退休及新任人選接任案。
- 7.審計委員會委員績效評量自評。

► 審閱財務報告

本公司113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暨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暨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

► 評估內部控制系統之有效性

審計委員會評估公司內部控制系統的政策和程序，依各單位內部控制制度自我評估結果、稽核單位全年度稽核計劃執行結果，並依主管機關發布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整體評核，彙總「內部控制制度整體自行評估報告」，合理確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公司已採用必要的控制機制來監督並糾正違規行為。

► 委任簽證會計師

審計委員會被賦予監督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性之職責，以確保財務報表的公正性。一般而言，除稅務相關服務或特別核准的項目外，簽證會計師事務所不得提供本公司其他服務。簽證會計師事務提供的所有服務必需得到審計委員會的核准。

為確保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的獨立性，審計委員會係參照會計師法第47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10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內容規定，並參考審計品質指標，就會計師之獨立性、專業性及適任性評估，評估是否與本公司互為關係人、互有業務或財務利益關係等項目。114年3月12日第一屆第十四次審計委員會及114年3月12日第十六屆第十六次董事會審議並通過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宜君會計師及許淑敏

會計師均符合獨立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 同意財務暨會計主管任免

依據法令規範財務、會計主管應具備之資格條件，審計委員會被賦予任免財務、會計主管之審議職責。114年8月12日第二屆第一次審計委員會及114年8月12日第十七屆第二次董事會審議通過公司原財務暨會計主管李湘芳協理因屆齡退休，為確保業務承接順利，評估規定之資格條件，財務部劉紫淵協理足堪接任本公司財務暨會計主管一職。

■ 審計委員會 114 年已召開 3 次。113 年~114 年運作情形決議事項如下：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及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8/12	(1)通過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核閱報告書稿本案。 (2)通過本公司財務暨會計主管屆齡退休及新任人選接任案。	無異議，並提董事會討論，由出席董事全體決議通過。
114/5/13	(1)通過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核閱報告書稿本案。	無異議，並提董事會討論，由出席董事全體決議通過。
114/3/12	(1)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暨盈餘分配案。 (2)通過本公司自民國 114 年起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3)通過本公司民國 114 年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及委任案。 (4)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異議，並提董事會討論，由出席董事全體決議通過。

113/11/12	(1)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核閱報告書稿本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原則」案。 (3)通過訂定本公司「永續資訊之管理內控作業程序」案。 (4)通過訂定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作業程序」案。 (5)通過訂定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畫案。 (6)通過檢討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無異議，並提董事會討論，由出席董事全體決議通過。另檢討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並無修訂之需。
113/8/12	(1)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及委任案。 (2)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核閱報告書稿本案。	無異議，並提董事會討論，由出席董事全體決議通過。
113/5/9	(1)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核閱報告書稿本案。	無異議，並提董事會討論，由出席董事全體決議通過。
113/4/1	(1)通過本公司擬辦理民國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無異議，並提董事會討論，由出席董事全體決議通過。
113/3/8	(1)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暨盈餘分配案。 (2)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通過修正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4)通過本公司授權董事長洽談新品牌代理及購買案。	無異議，並提董事會討論，由出席董事全體決議通過。

113/1/17	(1)通過本公司擬於自有不動產-桃園市楊梅區長紅段 7-59 地號委建倉庫案。	無異議，並提董事會討論，由出席董事全體決議通過。
----------	---	--------------------------